

证券代码：688636

证券简称：智明达

公告编号：2026-035

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勇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逐项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——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（2023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6年4月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2026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编制。

该议案已经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具体情况见本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具体情况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该议案已经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情况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0 日